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作为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一站”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下简称《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现场核查基本情况

（一）现场核查时间：2020 年 1 月 15 日

（二）现场核查人员：朱远凯、鲁坤

（三）现场核查地点：新一站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现场核查事由：新一站于 2017 年 2 月 8 日披露股票发行方案，并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取得股份登记函。我司作为主办券商，根据《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对新一站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核查。

（五）现场核查过程：

2020 年 1 月 9 日，制定现场检查方案；

2020 年 1 月 10 日，以电话形式将现场检查事宜通知新一站；

2020 年 1 月 15 日，进行现场核查；

2020 年 1 月 16 日，将现场核查结果和整改建议以书面方式告知新一站。

（六）主要的核查方法

1、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进行访谈，了解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

2、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股票发行方案》等相关文件资料；

3、取得并查阅公司募集资金有关的银行账户开立相关资料、网银流水、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日记账等；

4、查阅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合同、发票、支付凭证等资料。

5、核实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股票发行方案等是否相符。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 2017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 年 2 月 24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俞娥、张鹏等 2 名自然人投资者共计发行 26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5.0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3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名下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经由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验字（2017）第 2261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3 月 9 日，新一站已收到上述自然人投资者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 13,000,000.00 元（大写：壹仟叁佰万元整）。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17 年 4 月 6 日（即取得股权登记函前），新一站当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账户每日存款余额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 13,000,000.00 元，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编号：众会验字（2017）第 2261 号）显示，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

集的资金人民币 13,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60,26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739,740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568,081.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313,006.14 元。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对该笔募集资金实行了集中管理，其存储账户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

账户名称：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93240154800000135

金额：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313,006.14 元。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并经 2017 年 2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续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后，公司将按照制度严格执行，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体系，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的规定。

公司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之要求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 年 3 月 10 日，新一站连同中信建投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一致。

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日，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函[2017]1960 号《关于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公司在取得该股份登记函前，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出具的编号为众会验字（2017）第 2261 号《验资报告》显示，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人民币 13,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60,26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739,740 元。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568,081.00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313,006.14 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发行方案一致，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与承诺投入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净额	1,273.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56.80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自主研发成本	1,050.00	0.00	1050
设备购置	130.00	2.81	105.48
软件采购	80.00	-	-
运维和培训费用	40.00	0.01	1.32
合计	1,300.00	2.82	1156.80

五、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的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公司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 2017 年 2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

六、现场核查结论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签署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2 月 5 日